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李依蓁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ichenle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574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574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教育部補助112年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」招生簡章一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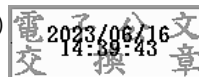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2年6月14日清推教字第11290044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年度開設之課程【海洋環境與蘭嶼島嶼】、【學生安全健康上網-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】專長增能學分班等。
- 三、課程以理論加以實務及提升教學教案為主，另海洋環境課程至蘭嶼實地考察研究，有興趣或有需再提升職能專長之教師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- 四、報名期間：112年6月12日起依各班招生截止日期（詳見附件簡章）。
- 五、報名簡章及課程資訊請詳國立清華大學推廣教育中心網頁（<https://ndcee.site.nthu.edu.tw/index.php>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